將軍澳香島中學 將軍澳調景嶺勤學里4號

標書編號:HTSS(TKO)/T/2324/002

招標

承投「將軍澳香島中學圖書館改建工程」

敬啟者:

本校誠邀 貴公司就承投 2023 至 2024 學年「將軍澳香島中學圖書館改建工程」報價。招標日期由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星期二)起至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止。

請將「一式兩份的標書」、「投標書(技術部份)」及「投標書(價格建議部份)」各連同投標表格一份分別放置在兩個不同信封內封密,在信封外面(建議使用內附的兩款「投標書封面式樣」),必須清楚寫出「招標項目」、「標書編號」,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星期五)下午三時前送抵或以郵遞於該日前寄到將軍澳調景嶺勤學里4號將軍澳香島中學。逾時之投標將不予考慮。若在標書截止當天在早上9時至下午3時,懸掛8號或更高颱風信號和/或黑兩警告訊號時,標書的截止日期,將延遲到接着的第一個工作天的下午3時(星期六除外)。

本校將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下午安排實地視察活動,貴公司可安排最多兩位代表參加,請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二)中午前與圖書館張春紅老師(電話:2630 3039) 登記 貴公司代表的詳細資料。

請留意學校不會受制於最低之回標價或最高評分而被約束必須接受此等標書,學校會保留與投標人商議條款和激約細則的權利。

貴公司之承投價有效期為截標日起計一百二十天;倘於該一百二十天內仍未獲本服務之定單,貴公司之投標可作落選論,而本校亦不會對該落選作出解釋。

倘 貴公司不擬或未能參加競投,亦盼於投標表格上註明「不擬投標」字樣,於截標日前將投標文件交回或寄回,信封上仍請註明「將軍澳香島中學圖書館改建工程」,無任感荷。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 2623 3039 與張春紅老師聯絡。

將軍澳香島中學校長 鍾堯基 謹啟

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招標文件內容

- (i) 投標表格(1頁) (兩份)
- (ii) 投標條款(CT 1-4頁)
- (iii) 合約條件(GCT 1-5頁)
- (iv) 特定規格(PS 1-8頁)
- (v) 投標書(技術部份)格式(Page 1-5頁)
- (vi) 投標書(價格建議部份)格式(Page 1-7頁)
- (vii) 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和圖則(SIS 1-2頁)
- (viii) 投標書封面式樣(2頁)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和地址:將軍澳香島中學(將軍澳調景嶺勤學里4號)

標書截止日期和時間:2023年10月6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

第一部分

經實地視察、檢驗各圖則、特定規格和所有執行上述工程的招標文件後,下方簽署人特此提供及承擔在標書內說明的工程服務(包括僱用認可人士、提供建築工程一切保險、缺陷保修責任、人工、物料及所有其它費用以及根據學校提供的所有詳情),並由學校確認工程訂單後,按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內的指定日子進行。為執行該工程,下述簽署人確認所有指定項目(除非另有指定)應以此等詳情提供;在截標日計120日內,標書仍然有效;以及學校不會被約束接受最低出價的或任何標書,及保留在投標有效期內接受標書全部或任何部分的權利。下述簽署人亦須保證他的公司商業註冊和僱員補償保險政策仍然生效和他的公司提供及承擔的工程服務不會對學校範圍內造成任何損毀。

第二部分

重新確認標書的有效性

参考本投標文件第一部分,在此重新確認由本公司提供的標書有效日期由2023年10月6日起 計算為120天。

下述簽署人亦同意,當標書有效日期被重新確認後,在公司標書表格關於此性質的預先已列印的特定條款將不適用。

第三部分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 為或活動;
- (ii)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20年月	日
姓名(正楷):	
簽署: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說明正式職位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投標表格

學校名稱和地址:將軍澳香島中學(將軍澳調景嶺勤學里4號)

標書截止日期和時間:2023年10月6日(星期五)下午3時正

第一部分

經實地視察、檢驗各圖則、特定規格和所有執行上述工程的招標文件後,下方簽署人特此提供及承擔在標書內說明的工程服務(包括僱用認可人士、提供建築工程一切保險、缺陷保修責任、人工、物料及所有其它費用以及根據學校提供的所有詳情),並由學校確認工程訂單後,按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內的指定日子進行。為執行該工程,下述簽署人確認所有指定項目(除非另有指定)應以此等詳情提供;在截標日計120日內,標書仍然有效;以及學校不會被約束接受最低出價的或任何標書,及保留在投標有效期內接受標書全部或任何部分的權利。下述簽署人亦須保證他的公司商業註冊和僱員補償保險政策仍然生效和他的公司提供及承擔的工程服務不會對學校範圍內造成任何損毀。

第二部分

重新確認標書的有效性

参考本投標文件第一部分,在此重新確認由本公司提供的標書有效日期由2023年10月6日起計算為120天。

下述簽署人亦同意,當標書有效日期被重新確認後,在公司標書表格關於此性質的預先已列印的特定條款將不適用。

第三部分

維護國家安全

下方簽署人確認即使招標文件中有任何相反的規定,學校保留以其公司曾經、正在或有理由相信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的行為或活動為由,取消其公司資格的權利,又或為維護國家安全,或為保障香港的公眾利益、公共道德、公共秩序或公共安全,而有必要剔除其公司。

下方簽署人確認若出現下列任何一種情況,學校可以立即終止合約:

- (i) 其公司曾經或正在作出可能構成或導致發生危害國家安全罪行或不利於國家安全的行 為或活動;
- (ii) 繼續僱用其公司或繼續履行合約不利於國家安全;或
- (iii) 學校合理地認為上述任何一種情況即將出現。

日期:20年月	日
姓名(正楷):	
簽署:	職位:
上方簽署人已獲授權,代表:	(說明正式職位如董事、經理、秘書等)
	公司簽署投標書,該公司
在香港註冊的辦事處地址為	
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投標條款

- 1. 下列的文件是發給投標人的:
 - (a) 一本小冊子包含:
 - (i) 投標表格
 - (ii) 投標條款
 - (iii) 合約條件
 - (iv) 特定規格
 - (v) 投標書(技術部份)格式
 - (vi) 投標書(價格建議)格式(包括:物料明細表、工料估價表和標書摘要)
 - (vii) 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和圖則
 - (b) 附加一份投標表格的複印本。
- 2. 下列文件應根據招標邀請信內的要求,放入密封的信封,並適當致函、背書和送予:
 - (a) 兩套上述1(a)小冊子的標書文件分別連:
 - (信封一)填寫好的投標書(價格建議)格式(包括:物料明細表、工料估價表和標書摘要),以及已填寫、簽署、見證及註明日期的投標表格。
 - (信封二)填寫好的投標書(技術部份)格式,以及另一已填寫、簽署、 見證及註明日期的投標表格。
 - (b) 参照特定規格的要求文件
 - (c) 與標書要求的任何其它文件包括正誤表或附錄的收訖確認等
- 3. 除非有另外說明,標書是以港幣作結算單位。
- 4. 可使用墨水筆填寫或打字機打印標書,若標書非依此填妥,可能令其不被考慮。
- 5. 標書的內容如有未經授權的修改或擦除,或加入限定條件,均可能導致標書的資格被取消。
- 6. 投標人應檢查標書文件的頁數是否與摘要內列出的頁數相符,如發現任何遺漏、重複或模糊不清,她/他應立即通知學校以作出糾正或解釋。

- 7. 我們強烈建議投標人在呈交標書前,須到現場實地視察,以便完全了解工程的性質和範圍、位置、場地的一般條件、安排進出通道供場地施工的可行性、建築物的現狀、建議的修改和改建工程、相關所需的屋宇設備改動和改建工程,以及其它可能影響報價的各種限制和條件。在呈交標書前,承建商可能需要諮詢獲授權人士以驗證對執行標書規定的工程的技術的可行性以及確保其完全符合香港的現行法例之有關要求。若投標人不論任何理由,對報價文件內的任何項目或數字的準確含義或對指定的修改工程的技術可行性,是否完全符合香港現有法例(包括建築物條例和教育條例等)存有任何懷疑,又或對學校指定的修改工程的設計意向存有疑問,他應向學校的聯絡人要求澄清上述問題,並在呈交標書之前以確定正確的含義或設計意向。若投標人因對將要進行工程的條件有誤解而作出申訴,如有任何此等的申訴我們將不予受理。
- 8. 若因報價文件出現錯誤而令標書出錯,而此等錯誤應根據上述條文6的情況下予以 糾正,又或對報價文件的任何項目或數字的準確意思出現疑問,又或在上述條文7 的清況下對工程的可行性出現疑問,但此等疑問已根據在條文7的情況下予以澄清, 若出現上述情況,我方不會負上任何責任或接受任何申索。
- 9. 若投標人在遞交標書後,投標人發覺他的標書存有錯誤,需對此等錯誤作出修改及提 交澄清,只要作出之修改是根據在條文2描述的情況進行以及於規定的投標截止日 期前完成,呈送的修改部分可以被接受和構成標書的一部分。
- 10. 在檢查標書期間,如發現投標人出現錯誤,此等錯誤可根據現行標書檢查的發展局技術通告進行改正,當中可在發展局的網頁檢視。
- 11. 投標人若在遞交投標的文件內附加單方條款,任何此等情況均可能導致其投標文件的資格被取消。
- 12. 學校保留與投標人商議邀約條款的權利。
- 13. 在不損害標書條件內其它條款的一般性情況下,不論標書是否出價最低或投標人是 否獲得最高的整體分數,若學校認為就根據投標的工料估價表內的價格是"不正常",學校可能認為該標書未必是最有優勢的,以及
 - 該等不正常價格將暴露學校陷入不可接受的財務風險中(本條款的目的, "不正常價格"表示工料估價表的一個項目或某些項目的訂價或結構被認為是明顯和不合理的);

- 在比較由同一投標人在同一投標事項中呈交的同一工料估價表內有一個或以 上項目中出現相同或類似性質的不一致、不符規定或不統一的情況;或
- 關於相同或類似的一個或以上的項目,其價格偏離現行的市場價格。
- 14. 投標人應在呈交標書時通知學校有關影響投標資格的任何因素,學校可根據任何與投標人有關的新資料,保留審核投標人是否符合投標資格的權利。
- 15. 當投標截止日期過後,如投標人及後作出某些澄清事項或資料,如果此等澄清事項或資料會在本質上改變投標的結果或能給予該投標人優勝於其他投標人的情況,學校不會考慮由投標人呈交的此等所有澄清事項或資料。
- 16. 在不損害其它投標條件的一般性情況下,當學校認為標價是不合理的偏低,並會因此影響投標人進行工程和完成合約和/或根據合約條款所須交付工程質素的能力,學校可拒絕接納其標書。
- 17. 投標人應呈交物料明細表的詳情以說明投標人的邀约內容,投標人應確保只選擇符合規格和圖則,和其它合乎合約要求的物料和正確型號的器材、適當的建築物料、適當的可抗侵蝕保護、性能質量、尺寸、等級等。建議書應包括廣被接受的標準產品,其重要的後備零件是由本地代理供應及在香港市場有最少一年的銷售紀錄。物料明細表應根據物料明細表顯示的所有項目進行詳細的填寫,以及投標人應根據在物料明細表列出的任何項目給予1個建議,它們須符合規格和圖則以及合約的其它要求,由投標人在物料明細表填寫的內容會用作評核投標人進行合約工程的能力並是標書評核的重要元素。
- 18. 在不損害其它投標條件的清況下,如投標人呈交無效的標書、不適當填寫物料明細表、 不適當填寫投標表格或工料估價表,上述此等均使標書無效。
- 19. 有關防止賄賂條款:

『競投人、其僱員及代理人不得向學校僱員、校董會成員,或負責甄選營辦商的有關委員會的任何家長或學生代表提供利益(香港法例第201章 < 防止賄賂條例 > 所界定的「利益」)。 競投人、其僱員或代理人向有關人士提供任何利益,可導致合約無效。學校亦可取消批出的合約,而競投人須為學校所蒙受的任何損失或損害負上法律責任。』

評審制度及方法

- 1. 投標者必須符合:
- (1) 承建商必須表示已滿足基本要求部份所有項目及請同時附上相關文件副本;
- (2) 承建商必須提供所有列於「投標書(技術部份)格式」及「投標書(價格建議部份)」內的項目資料。未能提供相關資料的申請或將被取消投標資格。

2. 評審:

學校因應承建商經驗、信譽、設計及價格方面作出評審,獲最高得分的標書將被推薦。 (學校不會被約束接受最低出價的或任何標書,及保留在投標有效期內接受標書全部或任何部分的權利。)

評審包括以下三部分:

第一部份:

「技術評估表一」(標書分析部份)

第二部份:

「技術評估表二」(設計部份)

第三部份:

「價格建議」部份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合約條件

1. 定義及釋義

「學校」指將軍澳香島中學。

「合約」指報價及學校之受約、圖則、特定規格、物料明細表、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以 及具收費項目的工料估價表。

「承建商」指報價已獲學校接納之個人、商號或公司,並包括承建商之個人代表及繼承人。

「學校代表」指將軍澳香島中學之校監或校長,或不時獲學校委任並向承建商通知之其他人士。

「服務訂單」指學校向承建商就工程發出之確實訂單或中標通知書。

「地盤」指學校提供之土地及其他地方,以供執行該等工程。

「規格」指本合約所指之該等規格及學校代表按此不時以書面提供及批核之任何修改或增補。

「該等工程」指承建商根據本合約執行、供應及/或進行之所有工程及事情。

2. 合約範圍

承建商須按照本合約條文執行該等工程並提供所有服務、工人、物料、設備、往來地盤或 進行工程之有關運輸、及為執行該等工程之一切事宜(不論其性質乃臨時或永久),藉 以提供本合約所指定或合理推斷之有關所需。

在提交報價前,承建商須當作為其本人已滿意其報價之正確性及足夠性並其報價足以涵蓋該等工程及本合約所訂之收費;除本合約另有規定外,該收費須包括所有本合約所列或意味之風險、責任及義務,以及恰當執行該等工程之所需事宜及事情。

3. 學校代表之職責及權力

學校代表須盡快履行合约所訂之該等職責。承建商僅須接受學校代表之指示、指令或指引。

4. 承建商之一般義務

a. 設計責任

除本合約可能有提供外,承建商須負責該等工程之設計及須使用一切所需之技術及考慮以完成該等設計。承建商須確保所有該等工程切合本合約之原定用途。

b. 地盤視察

- i. 在承建商提交報價前,須當作為其本已視察及審查地盤以及其周圍環境,及 清楚有關對影響其報價及執行該等工程之一切事宜。
- ii. 承建商不得基於本條款之次條款(i)所指事宜之任何誤解或其他方式;或基於任何人士(不論是否受僱於學校)向其提供任何不正確之申述或事實或不充足之資料;或基於其不能預見任何有可能或已影響該等工程進行之事宜為理由,申索任何額外款項。

c. 令學校代表滿意之工程

除法律或實質上無法實行外,承建商須嚴格依照本合约執行、完成以及持續進行該 等工程以令學校代表滿意,並須遵照學校代表就任何與本合約相關事宜之指示(不 論本合約曾提及與否)。

d. 施工及地盤清理的承擔

由本合約訂明之施工至完工期間,承建商須對該等工程之施工負上全責,並承擔管理任由本合约訂明之施工至完工期間,承建商須對該等工程之施工負上全責,並承擔管理任何進行該等工程用途之物料、設備以及工地上之所有物件。若在本合約所涉及之該等工程中或其任何部份,因任何理由而導致任何損害、損失或傷害,承建商須自費維修及處理上述事宜,並清理該等工程產生之廢料,致使本合約期滿時,與本合約所涉及之該等工程運作妥當,狀況良好,並在各方面均與本合約之要求及學校代表之指示相符。

e. 對人身及財產之損害

- i. 除因學校之行為或遺漏直接導致之損害外,承建商須就進行該等工程可能產 生或執行該等工程後可能引致任何人士及財產做成之傷害或損害之一切損失 及申索,以及任何相關或有關之申索、付款要求、法律訴訟、損害賠償、成本 及收費,對學校作出補償。
- ii. 承建商須補償學校任何財產之損害、損失或傷害,或按學校之選擇支付 相關費用。承建商亦須補償學校之任何僱員在施工或在執行該等工程後或 在履行本合約期間所蒙受之損害、損失或傷害。

f. 該等工程之安全及保安

承建商須於該等工程之整個進度承擔全部責任,以保證並全面顧及工地內的施工和工地所有人士之安全。承建商須確保工地及該等工程有條不紊地進行,以恰當地防止所有人士蒙受危險。

承建商須按照學校代表或任何有關法定規例或其他機構所須或要求之地點為該等工程提供所有照明、警衛、圍欄、警告標誌及值班人員以保護該等工程或保障公眾或他人之安全及便利。

承建商須確保工程正在進行之所有工地照明充足,以確保所有在地盤或其周 圍或有關該工程之人士之安全。

承建商須確保工人不在校舍範圍內吸煙、必須穿上衣服、進入學校時登記姓 名及工作證資料(或身份證資料),確保工人使用指定的洗手間。

承建商須確保工人在上課日的施工時段和施工期,按學校在地盤及施行資料 中所列的日期和時間進行。

5. 施工、竣工及接受該等工程

- a. 承建商須按服務訂單所訂之施工日期、或按學校代表或學校代表之代表之書 面通知上所列之施工日期展開該等工程。
- b. 除非學校代表批准延長施工時間,否則該等工程及其任何部份須按投標表格 上所列明由包括施工日期計算之時間或年份內完成。
- c. 學校代表須以書面通知承建商確認接受該等工程之日期。

6. 承建商不履行職責之補救措施

倘若承建商無法進行本合約下規定之任何工程或拒絕在合理時間內遵照學校代表按本合約發出之任何指示或指令,學校代表可向承建商發出14日之書面通知以進行該工程或遵照該指示。倘若承建商無法遵從該通知,學校有權以其僱用的工人或其他承建商進行該工程或指示。在不影響任何其他補救措施之情況下,學校在進行該工程或指示而蒙受之所有額外支出,可向承建商追討,藉按照本合約或學校與承建商之任何其他合約應付予承建商之款項內扣除。

7. 保證

此合約為一整體合約,承建商須完全保證該等工程及其任何部份乃按本合約所訂進行,並於學校代表接納該等工程之當日展開。

8. 付款及價格波動

款項將於完成該等工程、提交本合約項下規定之測試報告及學校代表接受該等工程後 30日內全數繳付。概不得就任何價格波動而調整報價款額。

9. 地盤安全

學校不負責由承建商或其外判商的工人或由其僱用之人士發生的意外或受到的傷害之有關或引致法律上規定給付的損失賠償或補償,除非意外或傷害是學校、其代理人或僱員的行為或疏忽所直接導致則屬例外。除屬上述例外情況,承建商須彌償或補償學校所有損失賠償或補償及其有關或有關聯之任何申索、追討、訴訟、損失、費用、收費及開支。

若任何受僱於工程上或報價有關聯之工人或人士遭受人身傷害,不論其是否由承建商或外判商僱用,亦不論有否出現賠償的申索,承建商應依照《僱員補償條例》(香港法例第282章)規定之方式及時通知勞工處處長。

10. 工程變動

學校代表為工程竣工需要,可發出指令變動工程任何部份,及在其認為有需要或能達致滿意的完工及發揮工程功能情況下有權作任何變動的指令。該變動包括:增加、刪減、替代、改動及改變性質、形式、特徵、種類、位置、尺碼、水平高度或外形的轉變,以及報價內列明之次序、方法或工程時間之轉變。

承建商在沒有學校作出之書面指令下不能作任何變動。任何變動並不能使報價效力削 弱或失效,但變動的價值之多少應根據呈交之工料估價表作出評估。

11. 承建商不履約

若學校代表認為承建商:

- a. 放棄本合約;或
- b. 在沒有合理理由下未能施工或延誤工程進度;或
- c. 未根據本合約進行工程,或者持續地或公然地疏於執行本合约訂下之責任。

學校代表可給予承建商7天的書面通知書要求承建商執行工程或遵照指示。若承建商未能遵照該通知,學校有權終止合約或指派其僱用的工人或其他承建商執行工程或指示。 在無損其他補救措施的情況下,學校在執行該工程或指示時合理地招致之額外支出,學校可向承建商追討。

12. 保險及補償

- a. 承建商必須針對合約規定索償、索求及責任,向一家政府認可(即政府不會無理拒絕認可)的保險公司投保。在合約期內,必須保持保單有效。
- b. 承建商沒有按照合約條款規定投保或購買其他的保險,並保持保單有效,學校可以自行 投保,保持保單有效和繳付所需保金,以符合有關條款的規定,並不時將上述學校支出 款額,從任何已經到期或將會到期須付予承建商的款項中悉數扣除,或將這些款項列為 欠款,向承建商追討。
- c. 假如承建商的任何僱員或代理人於履行合约時,或因履行合約而發生傷亡事件,無論有關人士有否提出索償,承建商均須於事發後七個完整工作天內,以書面將有關傷亡事件通知本校代表。

13. 行賄送禮

a. 假如承建商或其任何僱員或代理人就於履行有關合約時,被發現觸犯《防止賄賂條例》 (第 201章)或該條例的任何附屬法例或任何同類性質的法例,學校代表可以終止有關 合約,而承建商無權獲得任何補償。

b. 學校因上述情況終止合約而需承擔的所有費用,概由承建商負責賠償。

14. 同意披露資料

本校有權在認為適當時,或在任何第三者提出要求(書面或其他方式)時,無須事先徵求中標者的同意而披露關於已批出合約的資料、中標者的名稱及地址、服務說明和合約款額。

15. 宣傳

凡與合约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有關的廣告或其他宣傳物品,若當中提及本校的稱謂,或語言上暗示或可合理推斷為與本校有關者,承建商均須呈交本校審核。承建商未獲得本校代表的書面同意前,不得刊登任何廣告或採用其他宣傳物品。

16. 規限法律

有關合约將受香港法律規限,並按照香港的法律解釋。合約雙方同意,由有關合约引起的任何事情,均受香港法院的司法管轄權管轄。

17. 先後次序

若合約文件之間有任何抵觸、矛盾或歧義,應按以下先後次序決定:

- a. 合約特別條款
- b. 規格
- c. 一般合約條款
- d. 合約附表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u>標書編號:HTSS(TKO)/T/2324/002</u> 特定規格

1. 總則

1.1 這是一份總價合约。本合約工程須完全按照圖則及本規格的整體範疇、尺寸、細節 及真正意向執行,而不論有否清楚顯示或提及。

投標者的工程價須被視為包括為恰當地執行及完成指定工程所需而聘用認可人土的費用、保險費、全部工資、物料、棚架、為第三者及鄰近物業提供的保護措施、貨車運費、機器、測試、發出通知及就所有其他物件及事項的任何成文法則或規例或附例須收取或支付的收費。承建商須按照本合約所述要求及工地實際情況訂定單位價格。承建商須被視為已計入所有工資、夜間施工、物料、保險、安全要求、間接開支及投標單位價格的利潤。

學校有若干工地記錄圖則可供查閱及參考,惟須事前早三天預約。承建商亦可自費向有關政府部門(例如屋宇署及渠務署)及其他公用事業公司獲取記錄圖則。但這些圖則有可能於發出後,曾不時進行修訂/改動工程,因此這些圖則的準確性並無保證。投標者如有需要,可到工地檢查這些記錄圖則的準確性,並明瞭可能影響其建議及報價的工地狀況及限制。

- 1.2 投標者須在工料估價表填寫完成指定工程所需一切物料的實際單位價格。工程每一部份的總價必須是工料估價表就工程每一部份列載的所有物品的總和。
- 1.3 供電規格須為220伏特 / 380伏特(+或-6%)、單相 / 三相、50赫茲(+或-1%)交流電。 工地並有臨時水電供應。承建商須每天清潔工地及處置每天產生的一切垃圾及泥石 碎屑。
- 1.4 為高空安裝及清拆工程提供工作平台。
- 1.5 有需要處置的物品須於拆除後即時搬離工地,並成為承建商的財產,而承建商須 就此向學校適當入賬及在工料估價表內顯示。
- 1.6 投標者指定的所有設備及物料須完全符合本規格。
- 2. 圖則、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下稱工地資料明細表)及手冊
- 2.1 投標圖則及工地資料明細表附連於投標文件內。投標圖則及工地資料明細表須與本規格一併閱看。工地資料明细表及投標圖則僅顯示工程的一般要求。承建商須於工程施工期間記錄所有細節及尺寸,並於發覺有需要時提交完成工程所需的任何詳細圖則,以便學校批准,並不得就該等圖則作出任何額外申索。所有投標者須於工地檢查所有尺寸及佈局設計,以完成其合約呈報。

- 2.2 承建商須提供工程所有部份的完整峻工圖則(包括佈局設計圖則、示意圖、安裝詳情等),以便學校批准及保存,並自行收集所需資料製作這些圖則及提供顯示其工程的所有圖則,並須提交圖則列表,以便學校在發出服務訂單後兩周內作出批准。學校批准任何修訂工程或圖則並不表示解除承建商對本合約應負的義務或責任。在完工前展示所有記錄圖則的清晰模板繪製彩色示意圖,並按照學校指示的位置,以玻璃相框裝裱。該圖的尺寸須為標準的A3尺寸(420毫米X 590毫米)。示意圖須以橫向列示。
- 2.3 承建商須於服務訂單發出後三天內核實本合約文件列載的條文及要求互相一致配合。工地資料明細表、圖則及本規格均相互解釋及補充,惟工地資料明細表要求進行的工程,縱使並非本規格及圖則指定的工程,承建商亦須十足執行。工程如有任何部份合理及明顯地被推斷為工程完工與整體安全及滿意運作所需,但本規格、圖則及/或工地資料明細表並無加以指定或明示說明,而儘管出現上述遺漏,承建商仍須提供及執行上述該等工程部份,作為本合約的一部份,並在進行該部份工程前通知學校。倘工地資料明細表、圖則及本規格之間的要求出現任何歧異,學校或其代表須決定以哪一些要求為準則,承建商不得就此而提出額外申索。
- 2.4 承建商須提交就本合約所供給的物料/設備,以便學校於發出服務訂單後一週內根 據投標階段提交的物料明細表作出批准。物料及設備的選擇須完全遵照本特定規格, 而學校就提交的物料/設備所作批准並不表示可解除承建商在這方面的責任。
- 2.5 基於學校打算提供盡可能準確的資料,承建商在本合約下,須負責在工地檢查精確 無誤的工程要求,以確保將任何仍未列入圖則的最新修改均包括在工程內。至於投 標者認為工程的完工、安全及滿意運作所需的任何其他物品,須逐項連價格列人工 料估價表內。
- 2.6 承建商須進行充分工地視察,審核所有現存土木、結構、建築及其他服務條文的 文件,然後編製施工圖,以便批准,並確保其所有服務均妥為規劃及協調,不會 與其他有關設備及現存建築物運作有衝突。工地資料明細表、圖則及本規格的用 意是為學校運作提供一套完整的可行系統。承建商須自費提供未具體列入工地資料 明細表或於本規格內並無要求的項目,而該等項目是為符合設計意向而通常要求 及需要的。
- 2.7 承建商須於完成本合約工程後一個月內,提供一式三份經簽署的測試及運作報告、 竣工圖及操作與維修技術手冊。承建商還須提供一份列載報告及圖則的軟件存檔 (須為個人電腦標準格式,即是報告及手冊採用「·doc」格式、圖則採用「pdf 或dwg」格式,並儲存於可燒錄的光碟內)。

3. 工程計劃

3.1 工地可能有地方供臨時存放物料之用,惟須經學校同意;工程物料及設備的運送以配合工地狀況,以避免過早將設備運到工地。承建商須安排製造及運送有關物料及設備,確保該等物料及設備於完成一切所需申請、確定結構適配性及學校同意開始施工後才運抵工地。任何過早付運或局部付運設備而招致的費用概由承建商負責。承建商須安排供應每天施工所需的物料及設備等,並於每一工作天完結時搬走所有剩餘或拆除的物料。

- 3.2 請注意須於服務訂單列明的期間內,運送物料及設備到工地及完成整個安裝工程。 承建商須進行夜間施工,以確保依據上述期間完成各方面的工作。夜間施工的成 本須預先計入本合約金額內,並須獲環境保護(EPD)批准進行。當擬備投標書時, 須計入所有這些要求。
- 3.3 承建商須於服務訂單發出後七天內提交詳盡的工作計劃、向建築事務監督(BA)提 交有關申請書的主要日期及預期批覆的日期、運送物料及設備建議書與電機安裝、 建築工作等所有細節。在真正於工地施工、裝嵌及安裝設備前,須提交全套所有 詳細圖則,以便學校批准。於施工期間須應學校不時要求,提供所需的修訂施工 計劃、協調施工圖及修改圖則等。不時更新計劃及交付時間表,以反映工地狀況 及所提交申請書的批准情況。除獲學校同意外,不得阻礙學校正常運作。

4. 工地的限制及施工條件

- 4.1 承建商須就工地的任何保安措施、工程進度及狀況等依從學校不時給予的一切 指示。工程的施工形式須盡量減少干擾現存的活動。
- 4.2 除正常工作時間或學校指定的任何其他時間以外,工人不得在工地逗留。於工程進行期間,承建商須合作使校方及使用者之日常運作不受影響或不得對學校職員造成不能接受的滋擾及不便。承建商於完成每天工作後,須清理建築廢物及使工地內所有受影響的地方,不得遺留任何垃圾或泥石碎屑。承建商須清除所有垃圾、泥石碎屑、水泥漿及污漬等,打掃及用水沖洗地方,使工地經常保持整潔。承建商須負責確保防止公眾或私人通道由於進行工程而堆積任何垃圾或泥石碎屑,包括源自機器及車輛移動的任何堆積泥石碎屑。
- 4.3 確保施工期間產生的噪聲符合環境保護署的規定。提交將會在工地工作的職員詳細資料,以便學校批准。任何不在名單上的承建商職員將被視為侵入者並不得在工地工作。為每名職員提供職員身份證。而職員須於工地工作時配帶職員工作證。該等工作證須經由學校批准,並須顯示承建商名稱及經由其公司蓋章,並須列明個人姓名、相片及職級。
- 4.4 確保就工程所僱用職員的衣著恰當,並保持整潔,衣著並不帶有政治色彩。確保 每名職員不會涉及危害國家安全的行為和活動。學校為非吸煙地區,所有進入人 士不准吸煙。所有進校工作人員須遵從當從學校的防疫指引。

5. 工地安全

5.1 本合約並不須承建商提交工地安全計劃書。優先次序應著眼於增強有關工程及工 地或鄰近地點所有人士的安全及健康之所有活動,尤其須確保涉及工程的所有僱 員,均已接受有關安全及健康的適當培訓。

5.2 承建商須:

- a. 遵守所有關於安全性、環保及健康的最新法例;
- b. 經常知悉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香港特區政府)及職業安全健康局所印製的一切有關工作守則,並遵守工作守則的條文;

- c. 如適用,在工地存放一套香港特區政府印製有關安全及健康法例及文件--《工廠及工業經營條例(第6A及6B條)指南--認識你的一般責任》及《建築地盤(安全)規例指南》連同學校及職業安全健康局印製的一套有關工作守則、安全及健康法例指南、安全指南及安全小冊子。本節分項(a)及各分項規定的所有規例及文件如有官方翻譯版隨附英文版,則亦須保存中文版;及
- d. 保存適量有關遵守安全及健康法例的所有法定表格,以供採用。
- 5.3 承建商須聘請承建商工地代表,承建商工地代表須履行本合約關於安全及健康的 責任及要求,指示承建商僱員及其直接或間接僱用的分判商停止操作,及採取緊 急及適當行動,使工地及工程安全,並防止不安全作業或觸犯其他法定規例。如 基於任何原因(例如受傷、辭職),承建商工地代表不能履行該等職責,承建商須 於合理時間內(不論任何清況,須在十四天內)替換該名承建商工地代表。
- 5.4 倘若承建商工地代表多次觸犯法定規例或多次不顧工地或鄰近地方任何人士的安全,學校可給予承建商書面通知,要求調走及替換該名承建商工地代表。承建商不得僱用或容許已多次觸犯安全要求及基於該原因曾被辭退的承建商任何僱員或分判商進入工地。須於工地當眼處展示觸犯安全規定的撤職處分告示。
- 6. 法定要求及規例
- 6.1 所有工程(包括測試及運作工作)須遵守附件一所列明當時最新規例及標準。
- 6.2 向有關法定機構提出申請及支付法定申請、獲取記錄圖則、法定檢查及證書的 費用。須由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在經適合的註冊認可人士監督下進行所有建築工程。須由恰當級別的註冊電氣業工程人員進行本合約的所有電力工程。遵守下列 機構規定的所有法定責任及規例及要求及迄今所作的任何修訂:
 - 消防署(FSD):
 - 屋宇署(BD);
 - 水務署(WSD);
 - 環境保護署(EPD);
 - 機電工程署(EMSD);
 - 教育局(EDB);
 - 公用事業公司;
 - 任何其他具備司法管轄權的地方當局。
- 7. 檢查、測試及運作
- 7.1 於施工前兩星期提交測試及運作計劃連同所有安裝的建議測試表格。
- 7.2 進行附件一列載的一般規格及本規格所指定及基於所安裝系統及設備的安全、可 靠及滿意運作所需的一切必要測試及運作程序,其中包括於製造商所在地的工 廠測試、於施工期間及運作期間的工地測試及驗收測試。

7.3 接管現存工程(包括但不限於現存的閉鎖系統、機電系統及建築物飾面)作改動、 拆除、修訂及移動,須記錄任何缺陷,並向學校匯報,否則於承建商接管現存工 程後所發現的任何缺陷,均被視為須由承建商負全責。於安裝後提供所有調校及 測試所需的設施,並須負責於測試及運作所招致的一切費用。須於服務訂單發出 一個月後提交所有測試標準及程序。

8. 保養期內的故障修理及保養服務

保養期須為完成服務訂單後12個月。所有上述期間是指包括星期日及公眾假期在內的曆日。於正常工作時間內、每星期七天(包括法定假期),承建商職員須於接到學校、學校代表的故障報告後兩小時內抵達工地。承建商職員須負責確定及更正故障。倘若承建商職員未能更正故障或缺乏有關運作失靈的知識,學校或其代表有權撤換該名承建商職員,而承建商須在上述期限內另派合資格職員修理及更正所報告的故障。

除非學校先前已獲通知及已表明同意,否則不得於任何時間替換機器或機器的部件。保養期須從滿意地完成測試及運作後所發出完工證明書列載的完工日期開始。

9. 工藝及標準

改裝工作的設計及構建須以學校滿意為準。須遵守建築署現時的建築一般規格, 尤其須注意下列各條;

第13條-木工及細木工 第14條-木工五金配件及 第17條-金工 第19條-水務 第23條-排水

照明水平須按英國屋宇裝備工程師學會(CIBSE)照明指南的建議及附件一列載的要求,並以較高者為準。所有熒光燈具須採用T5節能熒光管連電子鎮流器。

10. 保險及保證條款

製造商須就安裝的設備提供一年保證條款,包括為基於設計及製造方面的缺陷而替換所有零件。

承建商須獲取有效的保單,以涵蓋根據僱員補償條例(第282章)及普通法為整個 合約期間工作的僱員購買傷亡保險的責任。承建商須呈示有效的保險通知,並在 僱用地點展示。

承建商須獲取有效的保單,以涵蓋整個合约期間的建築商全險保險(CAR),承建商聘用的認可人士須獲取有效的保單,以涵蓋整個合約期間的專業彌償保險(PII)。須於服務訂單發出後七天內呈示各保單正本,以供學校查閱。

11. 聘用認可人士

承建商須聘用於適用的屋宇署認可人士登記冊列載的認可人士。認可人士的職責 須包括但不限於下列:

- a. 向學校及承建商提供諮詢服務及建議,以確保所有設計及安裝工作遵守建築物條例;
- b. 及時擬備及確保以包括建築事務監督及消防署等的審批當局可接受的標準 提交所有有關的法定申請書;
- c. 設計及監督所有在工地進行的改裝工作,以確保所有工作程序、所有臨時工程及完成工作的工藝完全符合一切有關規例、條例及學校的設計意向;
- d. 協助以獲得建築事務監督之圖則批核及施工同意;
- e. 向承建商提供一份建築事務監督已批准的圖則副本、一份由註冊工程師擬備 及經建築事務監督批准的結構細則副本、及任何監督計劃書副本;
- f. 就向建築事務監督所提交圖則(包括修訂圖則)支付有關費用;
- g. 於本合约期間每週到工地檢查承建商進行的工作。於視察工地後兩天內向學校提交報告。該報告須提醒學校注意延遲竣工的可能性,以及就已批准圖則的任何重大分歧及偏差、使用有缺陷的物料、缺乏恰當的預防措施、欠缺負責人士監督、偏離已批准及協定的施工次序或程序、負責特別危險操作的工人或機器操作員經驗不足、並無遵守建築事務監督施加的條件或發出的指令、及抵觸建築物條例或附屬條例等各項知會學校。
- h. 向屋宇署獲取記錄圖則,以便進行設計工作,然後根據記錄圖則及學校設計意向擬備設計圖則,讓承建商進行工作。
- i. 監督建築工程,包括選用建築物料及證明符合建築物條例有關條文。
- i. 向建築事務監督提交更新的記錄圖則。
- k. 向建築事務監督提交、確認及證明建築材料、產品的應用及效能等已符合 建築物條例及規例有關條文。
- 1. 向建築事務監督提交建築工程的完工證明書。

12. 本合約圖則

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和圖則部份的投標圖則構成本合約的一部份,並於獲得本合約後成為本合約圖則。投標圖則就標題工程顯示學校的一般設計意向。這些圖則須 與本合約文件所有其他部份一併閱看。

13. 施工工地

本合約的施工工地是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中

14. 施工詳細範圍

14.1 總則

工程包括提供所需一切服務,以便按照本合約文件列載的設計意向及要求於現存建築物進行改裝工程。

承建商須聘用一名認可人士檢查學校的建議,並進行任何所需設計改裝工作及提交建築圖則,以便屋宇署批准。認可人士亦須協助學校監督承建商的工作,務求達到要求及確保完全遵照香港法例(包括建築物條例及教育條例)及本合約文件列載及圖則所示的學校設計意向。

承建商設計及構築改裝工程的形式須以日後盡量減少保養費用及其標準最低限度足以媲美政府興建的設施為準。構成學校一部份的外牆飾面及特徵須採用免保養物料及造工,而且須符合有關的標準、學校的要求及與學校其他部份的飾面及特徵相配合。

所有工程施工須遵守香港良好工作守則、及與香港建築工程有關的所有規格及工作守則,尤其是本規格附件一列載的規格及標準。

14.2 工程說明

工程範圍須包括但不限於依據規格及圖則的下列各項:

- a. 審查建築物的記錄圖則及任何有關資料,以便設計及構築使學校滿意的指定 所需改裝工程;
- b. 與工地使用人舉行研討會議,並就管有工地的安排、保護鄰近物業、工地保安、停電、臨時供電期及範圍提交建議,以便學校批准;
- c. 作出所需準備,並就經批准工程計劃及施工次序為工地使用人舉辦簡介會;
- d. 於服務訂單發出後一個星期內勘測工地及鄰近地區現存狀況及提交勘測報告。該報告須包括工地的數碼相片,及詳細確定現存物業的缺陷;
- e. 於完成本合約前一天提交一份顯示完工狀況、並經由認可人士背書的完工 報告。完工報告的格式及內容須與已提交的勘測報告互相呼應及連同該物業 所有更新狀況;
- f. 提交設計圖則及顯示施工細節的施工圖,以便學校批准;
- g. 及時向建築事務監督作出一切所需的申請;
- h. 於開始施工前,向建築事務監督獲取所需准許/同意/批准;
- i. 按照本合約圖則詳列的設計意向、工地資料明細表、特定規格及本合約文件 其他部份進行建築及機電系統的修改工程;
- j. 按照學校指示,容許於夜間或假期施工;
- k. 進行工地清潔工作,及清除工地所有垃圾、剩餘物料、工具及設備,並使學校滿意;
- 1. 提供竣工圖則、操作與維修技術手冊、提議零件列表及測試及運作(C&T)報告;
- m. 修復承建商所改裝部份的現存建築飾面,並使學校滿意;
- n. 提交詳細工作計劃、施工圖、設計計算、所供給的設備/物料目錄及技術資料 及所有其他有關資料;
- 0. 於完成工程後,將工地移交學校及將已完成工程移交保養代理,以便保養。

附件一 規格及標準

- 1. 為確保工程質素,須遵守建築署及機電工程署印製的下列一般規格、工作守則、及指引:
 - (a) 建築署的建築物一般規格。
 - (b) 建築署屋字裝備工程處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建築物電力裝置的一般規格。
 - (c) 建築署屋字裝備工程處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建築物消防裝置的一般規格。
 - (d) 建築署屋宇裝備工程處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建築物升降機、自動梯及乘客輸送帶裝置的一般規格。
 - (e) 建築署屋字裝備工程處有關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建築物石油氣裝置的一般規格。
 - (f) 建築署屋宇裝備工程處有關香港政府建築物空調、製冷、通風及中央監控系統的 一般規格。
 - (g) 建築署屋字裝備工程處就各類建築物裝置所發出的測試及運作程序。
- 2. 為實現節能裝置,須遵守機電工程署印製的下列工作守則及指引:
 - (a) 節能照明裝置工作守則
 - (b) 節能空調裝置工作守則
 - (c) 節能電力裝置工作守則
 - (d) 節能升降機及自動梯裝置工作守則
 - (e) 節能照明裝置指引
 - (f) 節能空調裝置指引
 - (g) 節能電力裝置指引
 - (h) 節能升降機及自動梯裝置指引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投標書(技術部份)格式

* 注意:此「技術部份」表格及其相關附件必須與「價格」表格及其相關附件分開獨立信封 提交。申請者所提交之標書,必須包括本表格,並據實填寫。如有補充資料可一併繳付, 惟若欠缺本表格或不按表格填寫相關資料,或將被取消投標資格。

設計及施工日期

日期	事項	施工時間
2023年10月中旬	批出標書	
2023年10月下旬開始 至 2024年2月下旬	進行工程	星期一至星期五 學生上課日 上午9:00至下午6:00 (噪音工程只限下午1:00-2:00及下午 4:00後) 星期六 或 學校假期 或 學生活動日 上午9:00至下午6:00
2024年2月29日或之前	工程完成	
2024年3月8日	驗收	

- # 1. 除校方同意外,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不進行工程。
 - 2. 星期六如學校場地有大型活動或比賽,可以按需要調整施工時間。
 - 3. 統測或考試期間,須配合學校的特殊要求,如調節時間、停工等。

(一) 回答) 基 本要求部份(請同時附上相關文件副本) 下列各項,並在適當位「V」項目		
	244		
1.	投標者是否持有商業登記證?	口是	口否
2.	投標者/投標者之僱員是否持有相關資歷?		
	註冊電業工程人員	口是	口否
	水喉 中工	口是	口否
	批盪工 中工	口是	口否
	油漆工 中工	口是	 口否
-	裝修細木工 中工	口是	口否
	平安卡	口是	口否
3.	投標者是否具備5年或以上經營裝修工作經驗?	口是	口否
4.	投標者過去10年內,是否為1間或以上中/小學進行圖書館改建工程?	口是	口否
5.	投標者過去是否曾參與10間或以上機構拆卸、水、電、泥水及木器 的綜合工程?	口是	口否
6.	投標者是否已經或將會購買公眾責任保險、第三者責任保險、產品 意外保險或同類之保險,以及為工程員工購買勞工保險,並登記強 積金?	口是	口否
7.	投標者是否能配合校方需要,彈性安排施工時間如下午至黃昏期間 進行工程?	口是	口否
8	投標者是否能按設計及施工日期進行工程?	口是	口否
9.	投標者是否能對本校作出以下聲明及承諾: 9.1 遵守有關防止賄賂條款。 9.2 安排有關性罪行定罪紀錄查核。(如有需要) 9.3 在截標日期前五年內没有因違反以下所述任何條例而被定罪或	□是	口否
	連續三年被扣共三分或以上: (i) 因違反以下任何條例而被定罪一 (a)《僱傭條例》(第57章)及《僱員補償條例》(第282章) (b)《入境條例》(第115章)第41條及第38A(4)條; (c)《入境條例》(第221章)第89條; (d)《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第485章)。) ;	

- (ii) 在扣分制度下,没有連續三年因不履行以下合約責任而被扣共三分或以上:
 - (a) 在工資、每天准予工作時數上限、與其僱用以執行 政府合约的非技術工人簽訂標準僱傭合約,
 - (b) 以自動轉帳方式支付工資方面的合約責任。

10.	投標者是否曾為2 間學校負責改建工程,並請他們擔任諮詢人? 其中一間屬圖書館改建工程更佳。	口是	口否
	諮詢人1資料 學校名稱:		
	諮詢人姓名及聯絡電話:		

諮詢人姓名及聯絡電話:

學校名稱:

(二) 評分部分〈技術方面〉

		學校的數目:
1.	投標者過去曾為多少間學校進行拆卸、 水、電、泥水	小學間
	及木器綜合圖書館工程。	中學問
		 合共間
2	投標者過去曾為多少間進行拆卸、水、 電、泥水及木器的綜合維修工程。	學校的數目:
	电,况小众小品的然口能修工住。	小學
		中學
		合共間
3	承辦商的商譽	
	投標者有多少份過往客戶推薦信,能展示	份推薦信
	客戶對承辦商的滿意程度。	
4	能展示承辦商有極佳能力和經驗的作品相 月/圖像。	
5	承辦商能展示足以提供合理工程監管及 安全措施的具體安排。	

6	圖則設計能清楚展示達到圖書館改建工程標書的要求,有創新和美感。 要求	
	主題:在知識的海洋翱翔	
	風格:清新、創新、數碼互動、悠閒及多功能等	
	色調:高明度、藍色調/冷色系、明亮簡潔	
	設計理念:	
	學校期望透過改建工程,為學生提供一個全新的學習資源中心learning resources centre,從而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圖書館將加入數碼互動元素,提供豐富的學習資源及設備,藉此鼓勵學生透過閱讀多元化素材,激發創意,利用不同的工具及設備,自行或共同協作製作不同形式的閱讀成果。改建後的圖書館將擁有更多的自學空間和設施,包括舒適悠閒的閱讀空間、獨立的自學區域、小組研討室、多媒體工具和電腦設備等,以滿足學生的學習需求,培養終身學習的能力。	
	劃分不同的區域,從而滿足同學不同的學習需要	
	各功能區域	
	1. 服務區	
	2. 悠閒閱讀區	
	3. 自修區	
	4. 書展區* (書櫃、書架,可放約25000本書籍,中文16000;英文9000)	
	5. 多用途小組研討區	
	6. 多媒體互動區	
	7. 電腦區	
	8. 閱讀區/教學區	
	*雖然劃分不同的區域,書櫃、書架可分佈於整個圖書館,不用只是集中在 書展展 ##288 # 本 图 # 26	
	書展區,期望學生在圖書館任何角落都能隨時隨地接觸書籍。沙發或舒適	
	椅子亦可放於圖書館任何角落,讓學生能隨時隨地悠閒閱讀。	
	請提供以下圖則設計	
	6.1 A3尺寸平面草圖能展示各功能區的佈局、傢俱及設備擺設(尺寸比例)。	
	6.2 A3尺寸館外大門透視草圖一張。	
	6.3 A3尺寸室內透視草圖1套能顯示	
	(a)正門1張;	
	(b)館內每個方位1張共4張(最少1張為彩色);	
	(c)多用途小組研討區1張;	
	(d)服務區1張;	
	(e)多媒體互動區新建可儲物梯台(可坐30人)設計圖1張	
	6.4 A3尺寸傢俱草圖1套連尺寸顯示行政區、各書櫃、其他傢俱草圖。	
	6.5 A3尺寸材料列表1份。	
	6.6 A3尺寸電掣及Data線分佈圖1張。	
	6.7 A3天花圖顯示天花、光管盤安排草圖。	
7	設計理念原則	
	以一頁A4紙簡單說明設計的理念和原則。	

註:若投標者未能提供以上各項評份部份的資料,相關項目將以零分計算。

(三) 補充資料〈技術方面〉

除本表格外,投標者亦必須在標書中附上下列文件:

投標者背景資料〈如提供設計裝修工程的年資、公司規模、服務的中學/小學/機構的工程及作品資料及推薦信〉

- a. 營運及管理等相關文件副本〈如商業登記證、各類工人的大工或中工牌…〉
- b. 以下設計圖
- 1 A3尺寸平面草圖能展示各功能區的佈局及傢俱及設備擺設(尺寸比例)
- 2 A3尺寸館外大鬥透視草圖1張
- 3 A3尺寸室內透視草圖1套能顯示
 - (a) 正門1張;
 - (b) 館內每個方位1張共4張(最少1張為彩色);
 - (c) 多用途小組研討區1張;
 - (d) 服務區1張;
 - (e) 多媒體互動區新建可儲物梯台(可坐30人)設計圖1張
- 4 A3尺寸傢俱草圖1套連尺寸顯示行政區、各書櫃、其他傢俱草圖
- 5 A3尺寸材料列表1份
- 6 A3尺寸電掣及Data線分佈圖1張
- 7 A3天花圖顯示天花、光管盤安排草圖1張
- c. 施工安全措施
- d. 工程監管方案

投標公司名稱:		
払煙八司印音・		

<u>將軍澳香島中學</u>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投標書(價格建議部份)格式

*注意:本「價格」表格及其相關附件必須與「技術部份」表格及其相關附件分開獨立信封提 交。如有補充資料可一併繳付,惟若欠缺本表格或不按表格填寫相關資料,或將被取消投 標資格。

物料明細表 物料 承建商所提供物料資料# 門 門身連配件 小五金、鐵器 告示牌/標誌 日本地簾聚氯乙烯 木牆腳線 天花 油漆 燈飾 插座 照明開關掣 開關掣 <如有,其他所需物料>

#備註:

所有上述物料之有關產品目錄需與此物料明細表一同提供,產品目錄內需標示所提 供物料的型號。

工料估價表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FE (17)	(16.19)
1.0	裝修前期及後期工程				
1.1	完成各工程施工圖及傢俱的設計圖。	1	單		
1.2	施工期間購買僱員賠償保險及營商第三者責任保	1	單		
	險 (第三責任險保額為港幣 10,000,000.00)。				
1.3	對施工範圍提供現有建築物及電梯的保護。	1	單		
1.4	高空工作台	1	單		
1.5	清拆移除工程:(按政府要求運走處理) 按設計圖拆原有士多房間牆、原有固定傢俱、假 天花、牆身裝飾、窗簾、地台方塊地氈、不適用 的電器及電燈裝置等 (依照學校指示保留或棄置)		單		
1.6	施工期間裝修廢料及傾倒。	1	單		
1.7	完工後提供一次性整體清潔。	1	單		
1.8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l .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2.0	圖書館內地板及新建梯台工程				
2.1	鋪設防菌無縫地板。	1	單		
2.2	多媒體互動區新建可儲物梯台(可坐 30 人,需符合相關安全條例要求)	1	單		
2.3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3.0	天花工程				
3.1	裝飾、美化服務區天花	1	單		
3.2	原有風喉假樑油乳膠漆	1	單		
3.3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1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4.0	翻新牆身工程				
4.1	全場牆身剷底批灰及重新髹上乳膠漆,包括翻油 走火門及電錶房門及油門框。	1	單		
4.2	美化進門兩邊牆身	1	單		
4.3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	1	+		+

	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	
項目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5.0	電力及網絡工程				
	重新安裝掣位 5.1-5.4 項,行膠喉,有遮蔽面板				
5.1	電源掣位(32-40套,學校最終決定數量)。	40	套		
5.2	燈源掣位 (20-25 套、學校最終決定數量)。	25	套		
5.3	網絡掣位 (8-10套、學校最終決定數量)。	10	套		
5.4	HDMI訊號位(4-6套、學校最終決定數量)。	6	套		
5.5	新裝天線位	1	套		
5.6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5.0	門口工程				
5.1	新造兩隻進口單掩門連框防火玻璃門,連設計新 造型	1	單		
5.2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E 1911 1900 1900 1900 1900 1900 1900 1	此部份	 分總計		
項目	<u>工程描述</u>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7.0	間牆工程			((3)))	((_ () ()
7.1	新間兩間多用途小組研討室	1	單		
	- 具隔音功能,內裝不反光可投影白磁板 - 安裝抽氣及鮮風系統及供電位 - 提供認可人士(AP)結構安全證明書 - 其中一間多用途小組研討室內另間一士多房				
7.2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須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3.0	燈光優化工程				
3.1	各區供應及安裝燈具	15-20	組		
3.2	接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份	 分總計	1	
頁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9.0	服務台				
9.1	新造橢圓形收發台連人造石簽收位、工作檯面、	1	單		

	T	1		1	T
	内設供老師用大工作桌(可坐2人)1張				
	活動櫃桶 3 個				
9.2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				
	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ill 主以	 分總計		
 項目			單位	單價	小計
79.0		数里	一一 此	(港幣)	
					(他用)
	傢 俱訂造及安裝				
10.0	固定傢俱工程 (請列出各尺寸、數量及價錢)				
10.1	圖書櫃:				
	主材料				
	三夾板 El 標準				
	面料德利板或富美家膠板,封邊 PVC 封邊條或實				
	木(不考慮 MDF 板)				
	约 25000 本。中文 16000;英文 9000				
	每一直米書架 100 本書計算				
	內籠深度不少於每格 22.5cm,約 30.0cm 高度便				
	裝有一塊活動層板,不同類型書櫃 14-20 個				
	圖書櫃可包括直身高書櫃、矮書櫃、彎型雙面書				
	櫃等。書櫃造型可多元化,例如書櫃連沙發等,				
	擺脫書櫃死板感覺,營造活潑氣氛。				
	圖書櫃可分佈於整個圖書館,不用集中在書展				
	區,期望學生在圖書館任何角落都能隨時隨地				
	接觸書籍。				
	請列出各尺寸書櫃、數量及價錢:				
	10.1.1				
	10.1.2				
	10.1.3				
	10.1.4				
	10.1.5				
	10.1.6				
	10.1.7				
	10.1.8				
	10.1.9				
	10.1.10				
	10.1.11				
	10.1.12				
	10.1.13				
	10.1.14				
	10.1.15				
	10.1.16				
	10.1.17				
	10.1.17			1	
	10.1.19			1	
	10.1.19			1	
	J1U.1.2U				

T	Note that the second se	_			
10.2	訂做及安裝 2 張吧檯	2	張		
10.0	(每張可坐 4 人,有需要可放電腦)。	1			
10.3	訂做及安裝中島,一面擺放電子互動白板,一面	1	單		
10.4	擺放電視機。(尺寸由學校最後決定)	0	구 달		
10.4	訂做及安裝自修桌 8 張	8	張		
10.5	按需要訂做沙發或舒適座位放置圖書館不同角落				
	10.5.1				
10.6					
10.0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住 物件 工人守負用 明述区为唯机为	(上 本)	 份總計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1	單價	小計
ra d		数里	下 此	(港幣)	(港幣)
11.0	活動家具(按設計圖所需)			(/01/4/	(/8/16/
11.1	辦公椅(服務區/供4人用)	4	張		
11.2	閱讀桌(閱讀區/教學區/每張5-6人用,共供30	6	張		
1112	人用)		300		
11.3	學生有背膠椅 (全館)		張		
11.4	可升降吧椅(供8人用)	8	張		
11.5	會議室桌(多用途小組研討區/每間6-8人用)	2	張		
11.6	按設計需要放置可升降圓檯於圖書館不同角落		張		
11.7	按設計需要放置其他舒適椅子或坐墊或沙發		張		
11.8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				
	工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此部	分總計	<u>.</u>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位	單價 (港幣)	小計 (港幣)
12.0	窗簾				
12.1	供應及安裝斑馬簾 16 幅	1	單		
12.2					
12.2	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12 1411 — 7 4 4 7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此部	 分總計		
 項目		數量	1	單價	小計
	عنم بسر ہدر صد	~-	1 122	(港幣)	(港幣)
13.0	館外進門外觀設計裝修工程				
13.1	按設計圖裝修外觀包括所需供電及照明	1	単		
13.2	按合約要求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出的工				
13.2	程、物料、工人等費用,請提供明確說明。				
	12 1411 — 7 4 4 7 7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此部	 分總計		
項目	工程描述	數量		單價	小計
				(港幣)	(港幣)
14.0	保固期	1	單		
	由完工驗收後計 365 天內				
		此部	分總計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程細則

- 投標者投標時須同時遞交初步設計圖、工程清單及細則內每項工程報價。工程總價不會 因人工費、物價或匯率的變動而有所調整。以上工程尺寸必須按照實際現場覆尺為準, 由承建商負責。
- 2. 承建商必須為此工程清單及细則內每項工程報價,金額以港幣計算,未有報價的項目, 均一律被認為已包含在工程總金額內。而報價單內的數量,只會用作參考之用。
- 3. 所有工程由承建商包工包料完成。所有永久及臨時物料,運輸,上落,工資及人工波動等,均包括於工程總金額內。

4. 付款方式:

階段	付款
完成所有設計圖及施工圖	學校付款工程總額 10%
開始清拆	學校付款工程總額 20%
完成清拆及地台工程	學校付清拆費用至總工程 20%
固定傢俱進場	經學校驗收後,付款工程總額 30%
工程竣工驗收合格後	學校 30 天內清付餘款 20%

- 5. 施工期間,承建商需對工程地點內的設備及設施提供足夠保護,避免損壞;如有損壞, 承判商需自費工料維修。
- 6. 承建商須為整項工程提供1年免費上門保用及保養期
- 7. 如工程延遲,學校保留向承建商追討每日賠償港元 \$ 6000 (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學校假期和公眾假期)或逾期日數 x 整個工程金額 x 0.5%
- 8. 完工日期:2024年2月29日或之前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 HTSS(TKO)/T/2324/002 標書摘要

11.7千官 用 し 1.かわけ 目 なく / いに (然が)	工程費用	(工料估價表之小計總和)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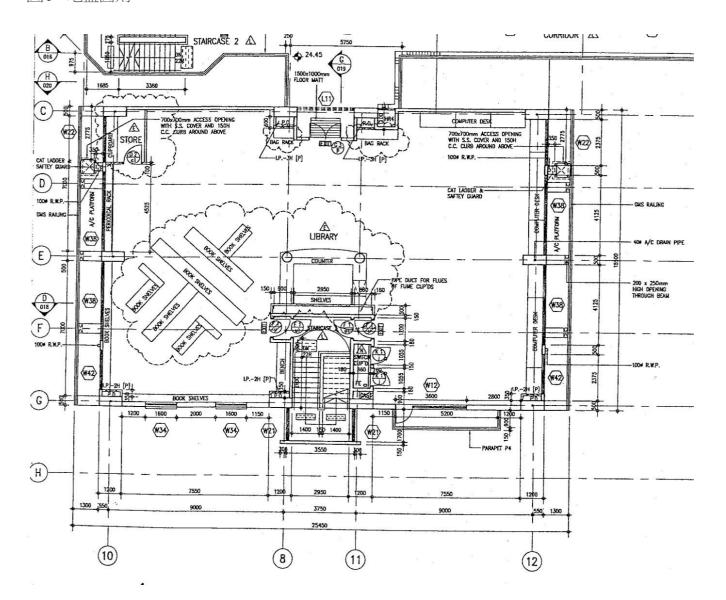
1.0	裝修前期及後期工程	\$		
2.0	圖書館內地板及新建梯台工程	\$		
3.0	天花工程	\$		
4.0	翻新牆身工程	\$		
5.0	電力及網絡工程	\$		
6.0	門口工程	\$		
7.0	間牆工程	\$		
8.0	燈光優化工程	\$		
9.0	服務台工程	\$		
10.0	固定傢俱工程	\$		
11.0	活動家具(按設計圖所需)	\$		
12.0	窗簾	\$		
13.0	館外進門外觀設計裝修工程	\$		
14.0	保固期由完工驗收後計 365 天內	\$		
15.0	有關按合約要求而所需但沒有在工料估價表列 出的工程、物料、工人等的費用,並提供明確 說明	\$		
	納入投標表格的總額: \$			
簽署	:			
姓名	、職位:			
				\mathcal{I}
			公司印鑑	
地址	:			
電話	號碼: 傳真號	碼:		
日期	:			

將軍澳香島中學 圖書館改建工程

標書編號:HTSS(TKO)/T/2324/002

地盤及施行資料明細表

圖1 地盤圖則



房間尺寸	参照圖則
圖書館標書的設計要	圖則設計能清楚展示達到圖書館改建工程標書的要求,有創新和
求,有創意和美感。	美感。
	要求
	主題:在知識的海洋翱翔
	色調:高明度、藍色調 / 冷色系、明亮簡潔
	設計理念: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º
	resources centre,從而提升學生自主學習的能力。圖書館將加入數碼互
	動元素,提供豐富的學習資源及設備,藉此鼓勵學生透過閱讀多元
	· 化素材,激發創意,利用不同的工具及設備,自行或共同協作製作
	不同形式的閱讀成果。改建後的圖書館將擁有更多的自學空間和設施,
	包括舒適悠閒的閱讀空間、獨立的自學區域、小組研討室、多媒體工具和
	電腦設備等,以滿足學生的學習需求,培養終身學習的能力。
牆壁	不作牆壁結構改動。
大門	新造兩隻進口單掩門連框防火玻璃門,連設計新造型
多用途小組研討室	新間兩間多用途小組研討室
窗	用回現有窗戶。
功能區域	劃分不同的區域,從而滿足同學不同的學習需要
	各功能區域
	1.服務區
	2. 悠閒閱讀區
	3.自修區
	4.書展區*(書櫃、書架,可放約25000本書籍,中文16000;英文9000)
	5.多用途小組研討區
	6. 多媒體互動區
	7.電腦區
	8.閱讀區/教學區
	*雖然劃分不同的區域,書櫃、書架可分佈於整個圖書館,不用只是集中
	在書展區,期望學生在圖書館任何角落都能隨時隨地接觸書籍。沙發或舒
	適椅子亦可放於圖書館任何角落,讓學生能隨時隨地悠閒閱讀。
 木腳線	
照明需求	提供及安裝所有開關掣於新房門位置,光管光盆的控制跟現有方法,重組現有電
黑灼而冰	灰灰及安农所有用懒羊的机房门位直,几百几盆的空间成况有 <i>几本,</i> 重组况有电 掣、燈掣位置。
	直組現有光管及新加光管開關串連,用4尺TSLED光管光盤,
	服務區、悠閒閱讀區、多用途小組研討區、多媒體互動區、閱讀區/教學區各1組
	開關。(所有由學校最後決定)
電源插座數目	多個
數據服務的插座	多個
中央廣播系統	現有系統移位(由學校最後決定)
	按標書價格部份所可的固定及活動,進行製造、訂購及安裝。
冷氣機及抽氣機	保存現有冷氣機及抽氣機,開關掣移位。
線糟	考慮維修及美觀修飾,作合適遮掩但又可方便拆走作維修。
其他	有位置放置及供電給以下物品:大型影印機1部

將軍澳 調景嶺勤學里4號 將軍澳香島中學 校長收

招標項目:圖書館改建工程(技術部份)

標書編號:HTSS(TKO)/T/2324/002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3年10月6日下午3時正

投標書封面式樣

將軍澳 調景嶺勤學里4號 將軍澳香島中學 校長收

招標項目:圖書館改建工程(價格建議部份)

標書編號:HTSS(TKO)/T/2324/002

截標日期及時間:2023年10月6日下午3時正

投標書封面式樣